

國立臺北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學分表

教育部114年6月23日臺教師(二)字第1140065524號函備查

領域專長名稱				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歷史專長							
要求學生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				70		本校開設課程總學分數		570			
領域核心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		4		領域內跨科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		12		主修專長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		54	
領域核心課程本校開設學分數		4		領域內跨科課程本校開設學分數		107		主修專長課程本校開設學分數		459	
本校培育之學系所				歷史學系(所)、民俗藝術與文化資產研究所							
課程類別				科目內容							
類別名稱		學生最低需修學分數	學校開設課程學分數	科目名稱		學分數	必/選修	備註			
領域核心課程	領域課程理論基礎	2	2	社會領域課程概論		2	必修				
	探究與實作	2	2	社會領域探究與實作專題		2	必修				
領域內跨科課程	地理專長課程	6	43	地理學通論		2	選修				
				地理學通論		3	選修				
				環境、地理與心理		2	選修				
				文化資產與觀光		2	選修				
				文化空間與規劃		3	選修				
				文化景觀與保存維護研究		3	選修				
				文化資產與觀光專題研究		3	選修				
				空間規劃之社會文化基礎		3	選修				
				區域發展與文化研究		3	選修				
				環境與民俗文化研究		3	選修				
				世界地理		2	選修				
				地圖學		2	選修				
				地理資訊系統		2	選修				
				歷史地理資訊系統概論		3	選修				
				專題研究(二)-地理資訊系統		3	選修				
				海山地區社區GIS的原理與應用		2	選修				
				社區GIS的理論與實務		2	選修				
	公民與社會專長課程	6	64	文化資產保存法制與保存維護		3	選修				
				藝術人類學專題研究		3	選修				
				文化人類學專題研究		3	選修				
				文化行政與政策研究		3	選修				
				公民教育		2	選修				
				法學緒論(一)		2	選修				
				法學緒論		3	選修				
				法學緒論		4	選修				
				社會學		3	選修				
				社會學		6	選修				
				社會學理論		3	選修				
				政治學		4	選修				
政治學		6	選修								

歷史專 長課程	歷史學 基礎知 識			經濟學	3	選修	
				經濟學	4	選修	
				經濟學	6	選修	
				經濟學原理	6	選修	
		30	48	史學方法	4	必修	
				文史通義研讀	2	選修	
				史通研讀	2	選修	
				司馬遷至劉知幾史學的發展	2	選修	
				田野調查與社區文化	2	選修	
				清末以來的史學	2	選修	
				新史料與當代史學(一)	2	選修	
				新史料與當代史學(二)	2	選修	
				簡牘學	4	選修	
				臺灣通史(一)	2	必修	
				臺灣通史(二)	2	必修	
				臺灣通史(三)	2	必修	
				臺灣通史(四)	2	必修	
				世界通史一(上古-近古)	6	必修	
				世界通史二(近代-現代)	6	必修	
				中國通史	6	必修	
	斷代史 的學科 知識	6	48	日治時期臺灣史	3	選修	
				清代臺灣史	3	選修	
				荷西時期臺灣史	3	選修	
				臺灣當代史	3	選修	
				中國上古史	4	選修	
				中國近代史	4	選修	
				中國現代史	4	選修	
				秦漢史	4	選修	
				魏晉南北朝史	4	選修	
				隋唐五代史	4	選修	
				宋史	4	選修	
				明史	4	選修	
				清史	4	選修	
	專史的 學科知 識	8	188	台灣社會文化史	2	選修	
				三鶯地區的人文與藝術	3	選修	
				三鶯地區的古蹟與文化	3	選修	
				三鶯地區發展史	2	選修	
				臺北地區發展史	3	選修	
				臺灣文化史	3	選修	
				臺灣文化史研究	3	選修	
				臺灣方志學	3	選修	
				臺灣史蹟與文化	2	選修	
				臺灣宗教史	3	選修	
				臺灣的歷史與人物	3	選修	
				臺灣社會史	3	選修	
				臺灣客家歷史與文化	3	選修	
				臺灣政治史	3	選修	
				臺灣科學史	3	選修	
				臺灣基督宗教史	2	選修	

			臺灣經濟史	3	選修	
			臺灣藝術史	3	選修	
			臺灣體育史	4	選修	
			中國中古時期佛教史	2	選修	
			中國文化史	3	選修	
			中國文物藝術史	4	選修	
			中國古代軍事文化史	3	選修	
			中國古代禮俗史	4	選修	
			中國共產黨史	3	選修	
			中國社會經濟史	4	選修	
			中國科技史	3	選修	
			中國傳統法律、文化與社會	4	選修	
			中國傳統法律典籍導讀	4	選修	
			中國學術思想史	4	選修	
			中國醫學文化史	4	選修	
			宋元明清佛教史	2	選修	
			明清社會文化史	4	選修	
			明清城市史	2	選修	
			近世中國的婦女與社會	2	選修	
			故宮檔案專題	2	選修	
			香港的歷史與文化	2	選修	
			清代政治文化史	3	選修	
			清代滿文文獻選讀	2	選修	
			清代滿洲語文與族群文化	2	選修	
			清代滿族文化史	3	選修	
			現代歷史人物專題	3	選修	
			魏晉隋唐史專題研究	3	選修	
			西洋藝術史	2	選修	
			二十世紀英國政治	3	選修	
			二十世紀種族意識型態	3	選修	
			二十世紀德國社會與文化	3	選修	
			十六十七世紀英國史	3	選修	
			中古歐洲婦女史	2	選修	
			文化人類學	4	選修	
			文藝復興	3	選修	
			西方近代思潮	3	選修	
			宗教改革專題	3	選修	
			近代德意志思想與文化	3	選修	
			前近代英國社會文化史	3	選修	
			英國左派運動史	3	選修	
			納粹德國	3	選修	
			記憶中的世界歷史	2	選修	
			基督宗教史	4	選修	
			猶太民族史	2	選修	
			歐洲之殖民與帝國主義	3	選修	
			歐洲宗教改革	3	選修	
			歐洲社會主義運動史	3	選修	
			羅馬世界的轉型	2	選修	
			羅馬帝國：從創建、極盛到轉型	2	選修	

區域史的學科知識	4	99	日本史	2	選修	
			日本史	6	選修	
			法國史	6	選修	
			美國史	6	選修	
			英國史	6	選修	
			英國史專題	4	選修	
			德國史	6	選修	
			二十世紀德國社會與文化	3	選修	
			二十世紀中國對外關係	2	選修	
			二次大戰後的世界秩序	2	選修	
			中西交通史	4	選修	
			中美關係史	4	選修	
			中國與西域文明	2	選修	
			太平洋戰爭前美國外交與政治史	2	選修	
			太平洋戰爭前美國與東亞關係史	2	選修	
			日本近代史	3	選修	
			亞洲基督宗教史研究	2	選修	
			東北亞史	3	選修	
			東南亞史	4	選修	
			近代中日關係史	3	選修	
			近現代西方文明史	2	選修	
			拜占庭早期史	2	選修	
			美洲史(一)：殖民時期	3	選修	
			美洲史(二)：十九至二十世紀	3	選修	
			啟蒙時代的歐洲	4	選修	
			國族與帝國	3	選修	
			清代朝貢世界	2	選修	
			清代邊疆史專題	3	選修	
			現代東亞	3	選修	
			傳統東亞	2	選修	
學科探究方法	6	72	日文史學名著選讀	3	選修	
			日文閱讀指導	3	選修	
			世界史史料選讀(I)	2	選修	
			世界史史料選讀(II)	2	選修	
			西洋史學史	4	選修	
			西洋史學名著選讀	4	選修	
			宋元明清史學史	2	選修	
			英文史學名著選讀	3	選修	
			軍事文化史名著選讀	3	選修	
			基礎日文史料選讀	2	選修	
			臺灣史經典閱讀	3	選修	
			現代史文獻研究專題	3	選修	
			無形文化資產與博物館研究	3	選修	
			文獻檔案及加值利用	2	選修	
			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	3	選修	
			紀錄片製作	2	選修	
			英文學術寫作	3	選修	
			淡水河流域藝文人物誌紀錄片製作(一)	2	選修	

				淡水河流域藝文人物誌紀錄片製作(二)	2	選修	
				畢業論文	4	選修	
				數位典藏與數位展示	3	選修	
				歷史博物館與多元文化教育	3	選修	
				族群文化博物館與文化園區行政	3	選修	
				資料檢索與報告寫作	4	選修	
				圖書、檔案、博物館概論與實務	2	選修	
				影視史學	2	選修	
	重要教學策略與教學方案設計	0	4	社會領域課程設計	2	選修	
				應用史學:服務學習與實踐	2	選修	

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

一、本專門課程要求學生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為70學分，領域核心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為4學分，領域內跨科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為12學分，主修專長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為54學分。

二、領域核心課程類別：

(一)領域課程理論基礎：學生最低需修習學分數為2學分，必修至少2學分。

(二)探究與實作：學生最低需修習學分數為2學分，必修至少2學分。

三、領域內跨科課程類別：

(一)地理專長課程：學生最低需修習學分數為6學分。本課程分為3類，至少修習2類。

1. 自然人文地理類：「地理學通論」、「環境、地理與心理」、「文化資產與觀光」、「文化空間與規劃」、「文化景觀與保存維護研究」、「文化資產與觀光專題研究」、「空間規劃之社會文化基礎」、「區域發展與文化研究」及「環境與民俗文化研究」。

2. 區域地理類：「世界地理」。

3. 地理學方法類：「地圖學」、「地理資訊系統」、「歷史地理資訊系統概論」、「專題研究(二)-地理資訊系統」、「海山地區社區GIS的原理與應用」及「社區GIS的理論與實務」。

(二)公民與社會專長課程：學生最低需修習學分數為6學分。

四、主修專長課程類別：

(一)歷史學基礎知識：學生最低需修習學分數為30學分，必修至少30學分。

(二)斷代史的學科知識：學生最低需修習學分數為6學分。

(三)專史的學科知識：學生最低需修習學分數為8學分。

(四)區域史的學科知識：學生最低需修習學分數為4學分。

(五)學科探究方法：學生最低需修習學分數為6學分。

(六)重要教學策略與教學方案設計：無學生最低需修習學分數。

五、相同名稱類似課程僅能採計一門，例如：

(一)「地理學通論(3)」及「地理學通論(2)」。

(二)「經濟學原理(6)」、「經濟學(6)」、「經濟學(4)」及「經濟學(3)」。

(三)「政治學(6)」及「政治學(4)」。

(四)「社會學(6)」、「社會學(3)」及「社會學理論(3)」。

(五)「法學緒論(4)」、「法學緒論(3)」及「法學緒論(一)(2)」。

六、教育專門課程與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名稱若有相同或相似，僅能擇一採計。

七、各課程科目須依系所課程規劃及修課規範完成修習。